

# 延津县农业农村局 债券存续期公开说明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6年地方政府债券存续期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财债管〔2026〕7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我单位2024—2025年发行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存续期相关信息公开如下：

## 一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余额、利率、期限、地区分布等情况

延津县30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：

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（三期）：发行金额6000万元，年利率2.53%，期限10年，已支付；

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（三十期）：发行金额4000万元，年利率2.24%，期限10年，已支付；

2024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（三十九期）：发行金额2000万元，年利率2.1%，期限10年，已支付；

2025年河南省城乡发展专项债券（四期）：发行金额7000万元，年利率1.9%，期限10年，已支付3200万元，余额3800万元；

项目建设地点：延津县县域范围内。

## 二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5年底，延津县30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债券资金支出：15200万元，债券资金结余：3800万元。

### 三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建设进度

延津县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：按年度实施计划有序推进，已完成年度建设任务，持续完善田间道路、灌溉排水、电力配套等基础设施，稳步提升农田综合生产能力。

### 四、截至上年末专项债券项目收益及其对应资产情况

延津县 30 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区项目为公益性农业基础设施项目，以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为主，暂未产生经营性收益。

